

##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黄振国、何方方、黄一检、汪顺军、张刚、刘波、臧强共 7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，根据公司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 7 人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39,985 股进行回购注销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从 1,590,580,186 股变更为 1,590,340,201 股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三日